

浙江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浙江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5年4月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、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，公司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，该议案已经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11日、5月20日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》、《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》。

一、签字会计师变更情况

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作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，原指派凌燕女士、施杰先生作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和2025年末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签字注册会计师。鉴于原签字注册会计师施杰先生因工作调整，现改派顾肖达先生、杨康先生接替施杰先生作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和2025年末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签字注册会计师，继续完成公司2025年度审计相关工作。变更后的签字注册会计师为凌燕女士、顾肖达先生、杨康先生。

二、本次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基本信息

顾肖达先生，2022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，自2016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，先后为多家上市公司提供服务，2022年开始在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执业，具备专业胜任能力。

杨康先生，2023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，自2017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

计工作，先后为多家上市公司提供服务，2023 年开始在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执业，具备专业胜任能力。

三、本次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独立性和诚信情况

顾肖达先生、杨康先生不存在违反《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》有关独立性要求的情形，最近三年未曾因执业行为受到过刑事处罚、行政处罚、监督管理措施和纪律处分，无不良诚信记录。

四、本次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变更过程中相关工作安排已有序交接，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和2025年末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产生不利影响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《关于签字注册会计师变更的告知函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10月17日